

天津科技大学 2018—2019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市教委转发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要求，学校对 2018—2019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认真回顾和全面总结，编制本报告，主要包含：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信息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受举报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学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和市委、市政府的重要决策部署，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民主管理、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手段，校领导高度重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上级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及指示要求，统筹推进学校政务公开、党务公开工作，积极适应政务公开新常态，主动加大公开数据信息力度，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平台建设，政策解读热点回应及时有效，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扎实稳妥，“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有序，严格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清单》要求，结合学校实际

执行相关事项的公开，不断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

二、主动公开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主要通过学校官方网站、信息门户、新闻网、党建与思政教育网、各类专题教育网站、官方微博、微信、网络电视台等新媒体平台及组织宣讲会、学校报刊、教学质量报告、校内公示栏等途径向校内师生员工或社会公众公开信息。同时，学校认真对照《清单》，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切实做到能公开的及时进行公开。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得到有效保障。

1. 学校基本信息。依托学校主网站和信息公开网，及时更新学校概况、学校新闻、院系和管理机构设置、招生就业、公开招聘、信息资源、校园文化、信息公开、校友信息和国际交流等办学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均有责任部门进行严格监管、及时更新，学校各二级网站通过后台链接同步更新有关内容，学校主页网址为：<http://www.tust.edu.cn/index.html>；

学校《章程》已经市教委核准并及时公开，为适应新时代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结合市委巡视要求，学校启动了《天津科技大学章程》修订工作，目前起草工作已完成，正处于公开征求意见阶段，后续将继续履行修订有关程序，原《章程》公开网址为：<http://news.tust.edu.cn/ztxw/51930.htm>；

依托学校工会网页，主动公开涉及教职工有关问题和切身利益的信息、工会制度文件、教职工代表大会年度工作报告等内容，网址为：<http://gh.tust.edu.cn/>；

信息工作年度报告依规在信息公开网进行公开，学校的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均在信息公开网进行公开，网址为：<http://xxgk.tust.edu.cn/>；

主动公开学校科研公告、科技新闻、科技合作项目、科技简报、科研成果、科研法规等有关文件以及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相关部门及二级单位网页也主动进行公开，科技处网站：<http://kjc.tust.edu.cn>。

2. 招生考试信息。每年本科招生期间，学校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布招生章程，在学校主页显著位置开设招生网入口，招生网内公开招生简章、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和招生计划，按时公布特殊类型考生入选资格、测试结果、招生咨询电话及监督举报电话，并及时公布个人录取信息查询办法和查询系统，公布印制纸质招生简章及宣传材料向社会发布，在校园开放日期间进行招生宣传和咨询。研究生招生录取、学位授予、导师遴选考核、优秀论文评选、奖助学金评定等，也都通过学校文件、研究生院网页等渠道及时面向全校或社会进行公开。

本科生招生网址为：<http://zsb.tust.edu.cn/>；

研究生招生网址为：<http://yjs.tust.edu.cn/>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通过财务处网站、学校信息门户、

宣传栏等途径及时公布学校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国有资产管理
制度等；学校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严格按照上
级要求执行，采购内容、采购方式和采购结果均以正式文件形式
上报请示，并在市政采网进行公示，重大建设工程严格执行公开
招投标；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在信息公开网及时对外公布学
校年度收支预算决算总表、收入预算决算表、支出预算决算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决算表，在学校教代会上由财务处处长做年度
财务工作报告。通过招生简章、财务处公示栏，及时公布市发改
委批准的各类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财务
处网址为：<http://cwc.tust.edu.cn/>

4. 人事师资信息。通过校园网、党委组织部网站及人力资源
处网站，及时更新发布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和人才引进
信息，通过校园网及校内文件公开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主
动公开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社会兼职情况；主动公开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和意见建议、问题反馈渠道，在校园网主页
设有校长信箱、信访信箱、信访举报入口，工会网站设有工会主
席信箱入口，便于广大教职工反馈意见。

人力资源处网址：<http://hr.tust.edu.cn/>；

党委组织部网址：<http://zzb.tust.edu.cn/>。

5. 教学质量信息。按照教育部要求，学校已在校园网发布
2017-2018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2017—2018 年度《毕业生
就业质量年度报告》。通过校园网、学生处网站、教务处网站等，

发布学生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新增专业、停招专业、课程开设、实践教学课程、选修课程等情况。在招生就业指导中心网站发布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公开就业服务电话，及时发布毕业生的就业率和就业流向。

教务处网址：<http://jw.tust.edu.cn/>；

就业信息网址：<http://zsjy.tust.edu.cn/newjob/>。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通过学生处网站、教务处网站、管理资助中心网站公开发布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办法等与学生学业有关的文件规定。同时，在新生入学阶段，通过编印发放《新生入校手册》、《学籍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和开展入学教育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加强学生服务管理。

学生处网址：<http://xgzc.tust.edu.cn/>；

资助管理中心网址：<http://xgzc.tust.edu.cn/xszz/zcdh/>。

7. 学风建设信息。通过信息门户、校园网公布学风建设机构、发布学术规范制度、公布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通报学生违规违纪情况。

8. 学位、学科信息。通过研究生院网站及时公布研究生招生简章、计划、录取情况公示、授予博士和硕士学位的基本要求、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情况等。通过校园网、学校公示栏主动公开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研究生院网址：<http://yjs.tust.edu.cn/>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通过校园网、国际交流中心网站公布学校中外合作办学情况、出国出境有关规定、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等。国际交流处网址：<http://gjjl.tust.edu.cn/>。

10. 其他。通过信息门户和相关处室的二级网站，及时发布学校最新拟定的有关文件、巡视整改反馈意见及整改情况、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项情况等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根据上级有关规定，我校制定了《天津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指南》，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2018-2019 年度，我校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不存在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我校始终坚持将信息公开工作置于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监督之下，一年来，学校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关注程度不断提高，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给予大力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能及时地提供各种信息表示满意，评价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受举报情况

2018-2019 年度，我校不存在因信息公开工作引起举报、投诉的情况。

六、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8-2019 年度，学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精神，认真落实天津市委、市政府和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工作部署，认真贯彻执行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认真执行《天津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保密审查制度（暂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做到了凡是应该公开且能够公开的一律公开、凡是不能公开的确保其保密性。本年度学校没有发生一起失泄密事件。

学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我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校领导亲自抓总，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办公室作为执行机构具体实施学校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学校各学院和职能处室各司其职，主动公开本部门应当公开的信息，积极协助学校办公室开展相应工作，全校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格局。一年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如：各单位、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实施情况仍然不够平衡，主动参与意识和联动配合意识仍需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平台渠道有待进一步开发拓宽；信息公开时效性还需进一步增强；公开的内容、形式、程序、保密审查等方面有待进一

步规范。

下一步，学校将重点在以下几方面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

（一）切实强化信息公开制度，健全完善工作机制

严格遵守《天津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天津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保密审查制度与工作流程》《天津科技大学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流程》等相关制度，逐条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坚持落实信息公开领导体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考核评价体系，与党政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坚持落实学校党委领导，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学校党委（校长）办公室牵头各职能部门，形成联动工作机制，职能部门对照《清单》事项分工负责、分块落实，二级单位齐抓共管，实现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统筹、归口管理和良性互动。

（二）紧密结合学校重点工作，丰富拓展公开渠道

信息公开是一项把握全局、影响全局的工作，需要从事该项工作的人员不仅具有较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保密意识，学校将继续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准则，完善信息公开目录，规范落实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工作，不断强化网络、报纸、公告、信息、简报、电视广播等常规信息发布平台建设，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通过官方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渠道，及时公开学校事业发展中的热点问题和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关心的焦点问题，基本形成了以学校官方网站、信息门户、信息

公开网站、官方微博、官方微信为主体的对外信息发布体系，确保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应公开信息，不断增强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实效。同时，不断丰富发展民主渠道，通过党员代表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校学术委员会、职称评定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学生代表大会、团员代表大会、师生座谈会等及时发布相关信息，通过校长信箱、信访邮箱、工会主席信箱等途径，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参与学校改革发展的权力。

（三）加强优化信息公开机制，推动重点领域工作

校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已基本形成，但与“规范化、高水平、专业化”的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距离。学校将继续深入实施《高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细化公开各项信息，结合新形势、新要求对清单内容适时进行更新。加大对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招生、财务、基建、招投标等重点领域公开力度，把师生员工的知情权、监督权落到实处。

（四）继续抓好清单落实落细，强化信息队伍建设

围绕落实教育部《清单》内容和市教育两委有关精神，认真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研究、布置、检查、督促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推动信息公开清单落实落细。要进一步认真学习贯彻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规定和文件要求，加强工作理论培训与技能培训，加强重点部位的重点人员教育培训，增强与宣传部门、新媒体技术部门的联动培训，提升干部业务素质能力，促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和完善，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水平，

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五）做好信息公开监督检查，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认真落实教育部和市教育两委部署要求，加大学校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的落实力度，坚持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制度规范，加强保密审查和监督保障，充分发挥校长信箱、信访邮箱、信访举报等日常监督作用，畅通各种沟通渠道，自觉接受广大师生监督；进一步强化对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指导与检查，形成长效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开展。